

攀附知名餐饮品牌开设外卖店铺

法院:恶意侵犯商标专用权且情节严重,适用惩罚性赔偿

【本报讯】(记者 蔡蕾 通讯员 姜泰阳 杨敬文 夏青) 外卖已成为当前快节奏城市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在行业高速发展的同时,线上餐饮领域也出现了个别经营者恶意攀附知名品牌,造成消费者混淆的情况。此种行为不仅损害消费者切身利益,更侵害了商标专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和长期积累的商誉,依法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近日,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开设外卖店铺恶意侵害“彭厨”商标权纠纷案,依法适用惩罚性赔偿对恶意侵权行为予以严厉打击。

彭某系“彭厨”系列商标专用权人,以独占许可的方式将商标授权给某餐饮公司使用。某餐饮公司以“彭厨”作为餐饮品牌,在全国范围内开设了五百余家直营店和加盟店,具有一定市场知名度,该商标被认定为驰名商标。

彭某、某餐饮公司发现,某餐馆在其外卖店铺上使用“彭厨”商标,认为该餐馆恶意侵犯其商标权,将该餐馆诉至法院,要求其停止侵权并承担惩罚性赔偿100万元。审理中,原告申请调取某餐馆外卖店铺的银行流水,发现绑定该店铺的银行账户属于李某、赵某,而实际经营人还有张某,遂要求三人与某餐馆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依申请追加李某、赵某、张某作为共同被告。因案涉外卖店铺已从网络平台下架,原告撤回要求停止侵权的诉讼请求。

法院经审理查明,某餐馆于2021年注册成立,主要从事餐饮服务,登记经营地为某门面房。2023年3月,李某、张某承租了某餐馆的门面房,并使用其房内的经营设备、某餐馆营业执照、小餐饮经营许可证等从事经营活动。李某、张某等人在经营过程中,未提供堂食服务,仅在网络平台开展外卖业务,其外卖店铺的名称、头像及商户照片中均使用了“彭厨”商标。数月后,李某退出该店铺经营,赵某加入。

部分消费者在外卖平台反映某餐馆外卖店铺存在菜品味道差、卫生条件不佳等问题。后该外卖店铺多次更改名称,但始终使用案涉注册商标。

法院审理后认为,李某、张某等人在外卖店铺中使用案涉注册商标进行宣传,其行为构成对案涉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侵犯。

针对原告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诉讼请求,法院认为,案涉商标具有较高知名度,李某、张某等人经营外卖店铺时,在多次修改店名的过程中始终使用侵权标识,其侵权行为具有反复性

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或者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近似的商标等,容易导致混淆的行为,均属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

诚信是经营之本。餐饮行业经营者必须坚守诚信底线,尊重在先成果,避免在宣传中不当使用他人商标。网络平台不是法外之地,一旦侵权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唯有以品质立市、以信立身,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行稳致远。

提醒经营者,不要轻易出借营业执照。放任他人使用自己的营业执照又不尽审核义务,若发生侵权行为则有可能和借用者承担连带责任。

同时,提醒广大消费者,在线上选择外卖送餐时,挑选管理规范的正规平台,仔细查看商家主页公示的证照信息,避免产生误认或混淆。

法官提醒

商标不仅是商品的标识,也是商品信誉和口碑的背书,是市场主体重要的无形资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相关规定,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

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或者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近似的商标等,容易导致混淆的行为,均属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

诚信是经营之本。餐饮行业经营者必须坚守诚信底线,尊重在先成果,避免在宣传中不当使用他人商标。网络平台不是法外之地,一旦侵权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唯有以品质立市、以信立身,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行稳致远。

和持续性,主观上攀附意图明显,不仅导致消费者混淆,还影响食品卫生安全,对案涉注册商标附着的商誉造成了负面影响。

综合考量上述因素,法院认定李某、张某等人恶意侵犯案涉商标专用权且情节严重,应当适用惩罚性赔偿,并依据外卖平台提供的收入明细,按相应利润率确定赔偿数额。某餐馆的出借行为为案涉店铺侵权经营提供了帮助,应当对侵权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据此,法院判决李某赔偿彭某、某餐饮公司经济损失16万余元,某餐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李某、赵某对其经营期间的行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判决后,双方当事人均未提起上诉,该案判决已生效。

在该医院先后办理多张诊疗卡,并在不同的门诊医生处以木后镇痛为多次开具盐酸曲马多缓释片。2024年3月至5月,雷某三次各贩卖1盒盐酸曲马多缓释片给他人吸食,得款900元。

法院认为,被告人雷某违反毒品管制法规,明知盐酸曲马多是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仍非法售卖给他人吸食,其行为已构成贩卖毒品罪。雷某多次贩卖毒品,情节严重。据此,依法对被告人雷某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

深化禁毒综合治,不止于末端惩治。本案审结后,人民法院针对案涉医院在麻精药品信息系统建设、接诊用药流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向当地卫生主管部门及案涉医院发送司法建议,建议健全麻精药品管理信息系统、完善监管体系、加大宣传力度等,进一步推动医疗机构对麻精药品规范管理,从源头上有效遏制非法获取麻精药品等违法犯罪行为。

刘为波指出,三年来,各地法院就新型毒品防治宣传、麻精药品监管、电子烟治理、网络平台管理、物流寄递规范、“笑气”管控等领域存在的问题,制发了120余份司法建议,涵盖卫健、市场监管、烟草专卖、海关、邮政、宣传、教育等部门,切实推动源头治理、规范行业秩序,起到良好的治理效果。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新征程上,人民法院将不断加强毒品案件审判工作,积极参与毒品问题治理,推动人民法院禁毒工作取得新的更大成绩,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

“这么多年,终于能踏实准备装修了!”业主李女士捧着这份新春前的“礼物”,泪眼含笑。

寒风依旧,家园已暖。从瓦砾荒芜到灯火可亲,司法的力量穿透复杂经济关系,守护着最朴素的安居梦想。那一串串钥匙开启的,不仅是崭新的家门,更是对公平正义的信任和美好生活的向往。

刘为波指出,三年来,各地法院就新型毒品防治宣传、麻精药品监管、电子烟治理、网络平台管理、物流寄递规范、“笑气”管控等领域存在的问题,制发了120余份司法建议,涵盖卫健、市场监管、烟草专卖、海关、邮政、宣传、教育等部门,切实推动源头治理、规范行业秩序,起到良好的治理效果。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新征程上,人民法院将不断加强毒品案件审判工作,积极参与毒品问题治理,推动人民法院禁毒工作取得新的更大成绩,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

十四届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原副主任李微微受贿案一审宣判

【海口2月3日电】(记者 乔文心) 今天,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宣判十四届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原副主任李微微受贿案,对被告人李微微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对追缴在案的李微微受贿所得财物及孳息依法上缴国库,不足部分继续追缴。

经审理查明:2008年至2024年,被告人李微微利用担任湖南省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湖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湖南省政协党组书记、主席,十四届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在在工程承揽、企业经营、行政审批等事项上提供帮助,直接或通过他人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17亿余元。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李微微的行为构成受贿罪,受贿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应依法严惩。鉴于李微微受贿犯罪中有未遂情节,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罪行,主动交代监察机关尚未掌握的绝大部分犯罪事实,认罪悔罪,积极退赃、配合追赃,受贿所得财物及孳息绝大部分已追缴到案,具有法定、酌定从轻处罚情节,依法可对其从轻处罚。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据悉,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1月6日公开开庭审理了该案。庭审中,检察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李微微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李微微进行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悔罪。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记者和各界群众20余人旁听了庭审。

全面履职担当 严格公正司法 服务保障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

【上接第一版】

朱玉:我们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综治中心调解与法院立案阶段先行调解协同推进的“双回路”解纷机制,一方面,选派614名干警入驻县、乡级综治中心,做实以案释法、调解指导、诉调对接等工作,参与综治中心调解纠纷6.8万件;另一方面,对综治中心调解不成诉至法院的纠纷,按照自愿、合法原则开展立案阶段先行调解工作,先行调解结案20.2万件。“双回路”密切衔接配合,共促纠纷实质化解、依法化解,34个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

记者:最高人民法院调研组高度关注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建设工作,湖南法院在这方面主要做了哪些工作?

朱玉:我们始终将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建设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两次召开脱薄工作推进会,建立相对薄弱基层法院“一院一档”,举办专题培训班,抓实挂点联系、重点帮扶、“五项措施”,先后为两批相对薄弱基层法院选配5名班子成员,核增7个周转编制,5个员额指标,抽调18名干警帮助办案,安排3694万元用于改善基础条件,推动首批6家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全部如期脱薄,第二批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进入合理区间,脱薄工作经验获最高人民法院推介。

记者:新的一年,湖南法院将如何进一步落实最高人民法院调研组要

求,服务保障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

朱玉: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在最高人民法院有力指导和省委坚强领导下,高质量编制全省法院“十五五”发展规划,把处理好“四组关系”进一步落实到“讲政治、顾大局、精主业、强队伍”总体要求和“聚焦中心大局、聚焦主责主业、两者有机结合”工作思路之中,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一是融合深化政治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把理论武装、政治引领和业务建设融为一体,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升制度优势转化为司法效能。二是精准服务社会大局。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严厉打击严重犯罪,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围绕“三高四新·法治护航”促进高质量发展,与时代俱进深化服务社会大局“五项重点工作”,守护好公平正义防线,更好以维权促维稳、以止争促发展。三是加快推进提质增效。系统推进审判理念、体系、机制、管理现代化,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努力让司法公正能实现、真有感、获好评。四是持续锻造过硬铁军。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思想建设为先导,统筹推进组织建设、能力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基层基础建设,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

广西首家知识产权法庭挂牌设立

【上接第一版】 深入研究知识产权保护的前沿问题,尤其是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等领域司法保护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取得务实的理论研究成果。要强化法院联动,加强与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的沟通协作,完善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的衔接机制,凝聚知识产权保护合力,切实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整体效能。

据了解,南宁知识产权法庭管辖发生在广西辖区内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计算机软件的权属、侵权纠纷以及垄断纠纷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案件;发生在南宁市辖区内除依法应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之外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

依法惩治新型毒品犯罪,筑牢平安中国禁毒防线

【上接第一版】

法院认为,被告人刘某杰从境外走私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并贩卖,其行为已构成走私、贩卖毒品罪。被告人霍某明知是毒品犯罪所得,为掩饰、隐瞒该犯罪所得的来源和性质,通过提供资金账户等方式协助转移资金,其行为已构成洗钱罪。刘某杰向多人多次贩卖毒品,情节严重,应依法惩处。刘某杰在共同犯罪中起主要作用,系主犯,依法应当按照其参与的全部犯罪处罚。据此,依法对被告人刘某杰以走私、贩卖毒品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四千元;对被告人霍某以洗钱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本案是一起从境外走私精神药品入境后大肆贩卖的典型案。被告人刘某杰采用‘互联网+物流寄递+电子支付’手段实施走私、贩卖毒品犯罪,在‘迷奸、偷拍’群组中招揽买家,向多人多次贩卖,社会危害大。刘某杰等人采取境外聊天软件勾连,虚拟货币周转毒资,犯罪隐蔽性较强。人民法院对本案二被告人依法严惩,彰显了坚决打击此类涉麻精药品犯罪的严正立场。”最高人民法院刑五庭相关负责人表示。

揭示涉毒次生犯罪严重危害

驾车逆向行驶,冲撞多车,追尾他

车……在一起吸食麻精药品后驾车危害公共安全的典型案例中,细节触目惊心。

被告人于某青为吸毒人员,有多次违法犯罪记录。

2024年6月26日上午至27日下午,于某青多次吸食含有依托咪酯的电子烟共计二十余支。27日18时许,于某青再次吸食上述电子烟后,在已经出现头晕、反应迟钝等影响正常驾驶车辆的情形下,仍驾驶汽车从江苏省盐城市某商场地下停车场出发,行驶至某路段时,于某青驾车逆向行驶,先撞到路东护栏,随后与蔡某军驾驶的汽车相撞,之后驶入非机动车车道撞倒驾驶二轮电动摩托车的智某宏,又行驶追尾张某安驾驶的汽车,仍未停车,撞击杨某停在路东的汽车后继续向南行驶,撞到谢某红驾驶的汽车后才停下,造成多车受损。于某青被人搀扶下车,其身体发抖、神志不清、走路不稳。

经交管部门认定,于某青负事故的全部责任。经鉴定,于某青血液、尿液、头发中均检出依托咪酯成分,其车上被扣押的烟弹均检出依托咪酯成分。

法院认为,被告人于某青以其他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已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于某青素累犯,具有坦白、赔偿谅解等情节。据此,依法对被告人于某青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从人民法院审理的毒品案件看,毒品滥用正在发生明显的结构性变化,依托咪酯滥用已经远超过海洛因,成为仅次于甲基苯丙胺排在第二位的毒品。”

最高人民法院刑五庭庭长刘为波在发布会上介绍,吸食依托咪酯、曲马多等麻精药品后肇事肇祸的案件时有发生。有的被告人滥用右美沙芬后实施暴力行为,有的被告人滥用曲马多复方制剂后昏迷驾车撞人,有的被告人利用麻精药品的镇静、麻醉等功能实施强奸、抢劫等犯罪,这些行为严重危害公共安全。

强化毒品问题综合治理

医疗用麻精药品具有药品和毒品的双重属性,使用得当是可以治病救人的“药”,非医疗目的的滥用就是“毒”,不仅对个人身心健康造成损害,也严重破坏社会的安全和稳定。

盐酸曲马多缓释片是一种中枢性镇痛药,具有一定成瘾潜力,长期使用会导致依赖性。自2023年7月1日起,曲马多无论是否单方制剂还是复方制剂均被列为第二类精神药品进行管制。

在雷某贩卖毒品案中,2019年,被告人雷某因外伤做手术后,到湖南省攸县某医院开具盐酸曲马多缓释片和阿普唑仑。2022年至2024年期间,雷某明知曲马多已被列为第二类精神药品管制,利用上述医院系统升级管理漏洞,

从烂尾楼到温暖家,85户业主的新年礼物

【上接第一版】

化处置,兼顾其他债权人权益。

1月16日,普通债权第二批财产分配举行,成为这场“凤凰重生记”的温暖尾声。邱峰一边核对名单,一边回应业主询问,声音沙哑却带着笑意。

意。此次分配,普通债权受偿率达75.18%,共分配85套房屋,业主们顺利领到钥匙和分配凭证,可办理产权登记。至此,涉及上亿元债权的实物分配基本完成。

送达裁判文书

郑狄伦:本院受理申请人陈林麒与被告郑狄伦申请可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判决一案,现已依法作出裁定,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裁定书,裁定书全文如下:认可香港特别行政区区域法院FCMC2019年第5788号民事判决书。案件受理费100元,由陈林麒负担(已交纳)。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本裁定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金文琪,黄承善 ChengshanHuang(美国):本院受理汪晓元,汪明,徐益松,徐建军,陶云飞,黄海玲诉上海市静安区久香西饼屋、金文琪,黄承善 ChengshanHuang其他所有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各方公告送达(2025)沪0106民初5137号民事判决书。现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上海市康定路1097号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钱培专(新加坡籍)、何斌(加拿大籍):本院受理(2024)苏01民初121号弘湾博途(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钱培专、何斌(加拿大籍)、何斌(加拿大籍)、艾兴、陆阳俊、白正华、李旭、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本院依法作出(2024)苏01民初121号民事判决书。弘湾博途(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服该判决在上诉期内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各方送达上诉状副本。你方应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BAO YING(新加坡):本院受理原告束婉婷诉被告BAO YING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束婉婷不服判决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上诉,故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胡大宇(中国台湾)、黄逸伦(中国台湾):关于上诉人谢晓楼与被告李金门(厦门)贸易有限公司与原审被告李金生、胡大宇、黄逸伦清算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各方公告送达应诉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

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2026年4月9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陈永明(赤道几内亚):本院受理原告任周秀诉被告陈永明离婚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送达方式向你送达,现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法院

陈旭(中国香港):本院受理陈彦诉陈旭遗嘱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5月19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VARONOS GEORGIOS(希腊):本院受理原告王嫒与被告VARONOS GEORGIOS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有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该起诉状要点为:判令原告被告离婚。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你应当在答辩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逾期不提交,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定于2026年4月27日上午9时在上海市闵行区区人民法院(上海市闵行区雅致路99号)第三法庭开庭审理本案,传唤你届时准时到庭应诉,逾期将依法判决。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上海公毛(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安耀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平、薛泽科与被告南洋商业银行业务有限公司、上海公毛(毛里求斯)有限公司、第三人安耀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各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原告诉讼请求:一、不得执行对原告所有的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济南路9号(西苑)508室房屋,房地产权证号为“沪2011001283”的房屋;二、查封查封案(2024)沪74号民事判决书第369号,登记证明号:沪(2024)黄字不动产证明第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6年2月4日(总第10008期)

01003746号)。二、确认原告享有案涉房屋的所有权与使用权(案涉房屋价值为人民币1650万元)。三、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另本院于2026年5月28日上午9时在前期路611号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参加审理,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上海金融法院

上海泽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朱子华(此人在境外):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诉被告上海泽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沪公司)、朱子华(此人在境外)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有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该起诉状要点为:1.判令被告泽沪公司归还借款本金174万元、期内利息60,718.75元、逾期利息6,525元、期内利息复利227.70元(截止至2025年10月23日)及以欠付本金及期内利息之和为基数,自2025年10月24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逾期罚息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2.判令被告朱子华(此人在境外)在继承被继承人朱有国遗产的范围内向原告归还借款本金174万元、期内利息60,718.75元、逾期利息6,525元、期内利息复利227.70元(截止至2025年10月23日)及以欠付本金及期内利息之和为基数,自2025年10月24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逾期罚息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3.判令原告对被继承人朱有国生前提供的抵押物(位于上海市虹口区车站路406弄6号403室的房产)拍卖、变卖的价款,在上述第一项债权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不足部分由被告朱子华(此人在境外)在继承朱有国遗产实际价值范围内继续清偿;4.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被告泽沪公司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

后15日,逾期不提交,视为放弃举证权利。被告朱子华(此人在境外)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逾期不提交,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定于2026年5月30日上午9时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上海市闵行区雅致路99号)院部第九法庭开庭审理本案,传唤你届时准时到庭应诉,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行政处罚通知书

《行政执法调查询问通知书》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请你收到本《行政执法调查询问通知书》后7日内(工作日)的9时-11时45分、14时-17时30分)到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西街66号方地大厦A座10层1002,就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问题接受调查询问。你应当按时接受询问,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了解情况的工作人员依法接受询问并如实回答问题,在询问中享有陈述权、申辩权。询问全程录音录像并制作笔录。如有正当理由无法按时接受询问,应当在指定的询问日期前3日以前以书面形式申请延期,经批准同意的,询问日期可延期一次。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接受询问的,我将依法作出处理。询问时请携带以下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行政处罚通知书》,履行法定义务。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责令改正通知书》(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京建法改(石建)字[2026]第630002号 单位名称: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单位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证照类型: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MA01F4WA6B,你单位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执法调查询问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请你单位收到本《行政执法调查询问通知书》后7日内(工作日)的9时-11时45分、14时-17时30分)到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西街66号方地大厦A座10层1002,就你单位涉嫌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问题接受调查询问。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了解情况的工作人员按时接受询问并如实回答问题,在询问中享有陈述权、申辩权。询问全程录音录像并制作笔录。如有正当理由无法按时接受询问,应当在指定的询问日期前3日以前以书面形式申请延期,经批准同意的,询问日期可延期一次。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接受询问的,我将依法作出处理。询问时请携带以下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行政处罚通知书》,履行法定义务。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行政处罚通知书》,履行法定义务。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知书》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少华:北京首望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6号楼13层13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7MA01F4WA6B,上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被发现在未按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行为,涉嫌违反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于2026年1月12日向你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你单位应当依法接受调查询问,并按时提交材料。1.营业执照、住房租赁企业备案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3.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联系人:冯艳萍,联系电话:010-68809065。

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